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为正处级政府工作部门，办公地址位于人民路新农投大厦9层，系财政全额拨款预算单位，下辖鄠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均执行政府会计制度。2023年度全区退役军人事务系统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省委“三个年”活动、市委“八个方面”重点工作和区委中心工作，以“让退役军人成为全社会尊重的人，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为奋斗目标，进一步提升服务体系规范化运行标准，全面落实优抚安置相关政策，及时足额发放抚恤生活补助，全力解决安置遗留问题，有效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人员上下同心、攻坚克难，较好完成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各项工作，并取得了“全省退役军人工作先进单位”、“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宣传思想工作先进单位”等多项省市荣誉。

（一）主要职责

本部门按照保密审查机制确定此项内容为涉密内容，按规定不予公开。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按照保密审查机制确定此项内容为涉密内容，按规定不予公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及1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本部门按照保密审查机制确定此项内容为涉密内容，按规定不予公开。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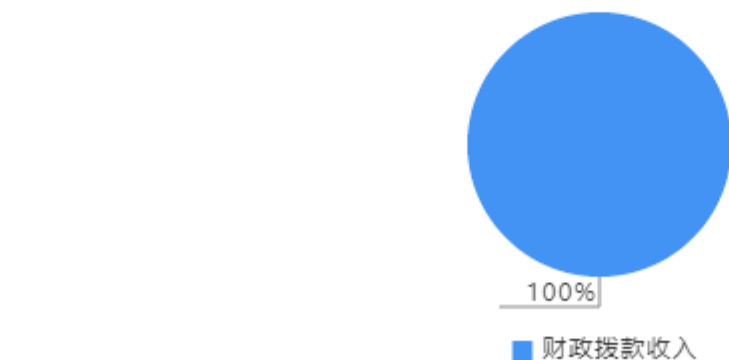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530.2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79.27万元，下降3.5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款退役安置专项资金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529.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529.7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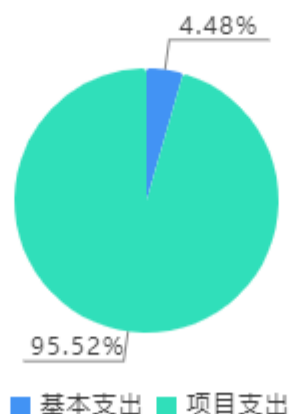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530.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7.27万元，占4.48%；项目支出7,193.01万元，占95.52%。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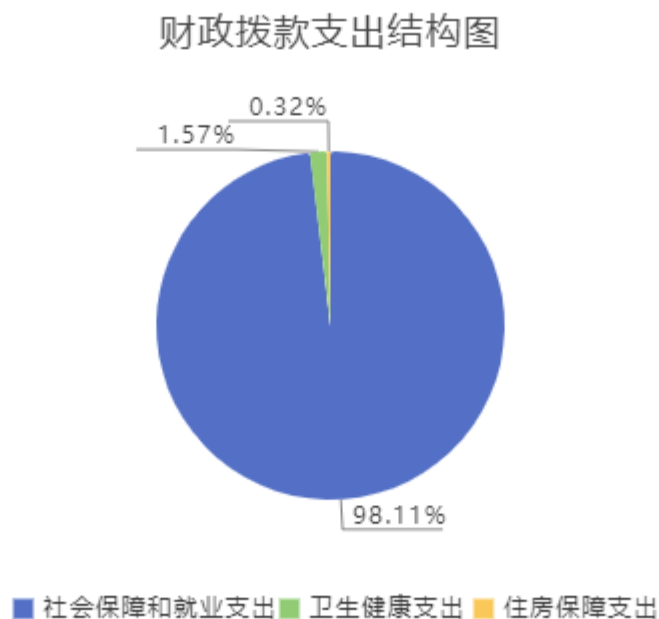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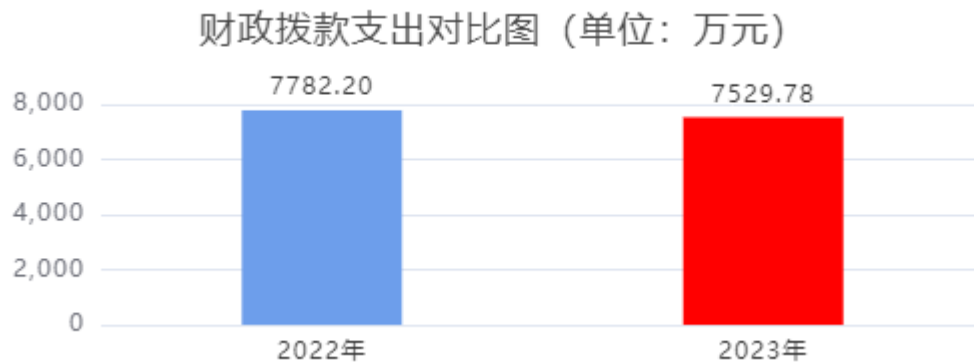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529.7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52.42万元，下降3.2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款退役安置专项资金收支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461.99万元，支出决算7,52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8.7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2.42万元，下降3.2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款退役安置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21万元，支出决算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2.42万元，支出决算3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缴费基数调增，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452.87万元，支出决算266.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以实际申请

抚恤金人数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年初预算3.43万元，支出决算1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2.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级配套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年初预算1,795万元，支出决算1,16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应征入伍的义务兵人数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年初预算766.26万元，支出决算795.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符合条件的农村籍退役士兵人数增加，标准提高。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项目进行调剂。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50万元，支出决算3,224.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49.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省市配套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833.16万元，支出决算73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04.6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军队离退休人员补助未纳入财政预算，支出资金来源主要为中省市专项补助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6.6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未纳入财政预算，支出资金来源主要为中省市专项补助资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算36万元，支出决算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本年退役士兵免费技能教育经费次年支付。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2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中央配套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专项管理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96.78万元，支出决算48.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符合条件待安置期转业士官社保接续人数减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06.34万元，支出决算101.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1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年初预算30万元，支出决算44.71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49.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双拥工作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16.37万元，支出决算15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增，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71.90万元，支出决算55.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力紧张，压缩了项目经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21.30万元，支出决算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未移交伤残士兵，未产生建房补助。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35万元，支出决算4.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1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24万元，支出决算7.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基数调增，支出增加。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9.47万元，支出决算9.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

疗补助缴费基数调增，支出增加。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6.4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中省配套了优抚对象医疗专项资金。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3.88万元，支出决算24.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7.2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25.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11.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3.50万元，支出决算3.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进一步提升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服务保障水平，提高业务能力。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54万元，支出决算11.20万元，完成预算的89.31%。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0.64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职务变动，公车补贴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离退休干部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绩效管理职能，遵循“统一领导、统一组织、分工协作、相互配合”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按照年初预算设定目标基本完成各项预算绩效指标，有效促进履职绩效目标的实现。一是部门人员工资福利待遇有效保障，机构正常运转；二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三是优待抚恤工作有序开展。严格贯彻落实各项优抚安置政策，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待抚恤及安置补助，广

泛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四是全力做好军转安置，有效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退役士兵岗位安置到位、补助发放到位、社保接续到位；五是全力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搭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平台，举办退役军人线下招聘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和自主创业的能力增强，就业率提高；六是军地共建，双拥成果显著。全面开展拥军优属活动、慰问走访及时到位，拥军优属氛围浓厚，烈士褒扬工作圆满完成；七是高起点谋划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高质量创建标杆型服务站46个，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71个，规范站已达到全覆盖，促进了基层站所服务能力的提升。八是权益维护工作成效明显。贯彻执行退役军人工作方面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三精三全”工作机制，全面开展“大走访、大排查、大化解”活动，实行“一人一策、精准帮扶”，化解矛盾问题，有效维护社会稳定；九是多样化开展军休活动，按时走访慰问送温暖，丰富军休干部精神生活，全面落实军休人员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全年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有效的保障了人员工资福利待遇；改善了优抚对象和退役士兵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发展，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让广大退役军人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与关怀，体现了对军人的尊崇，提升他们的幸福感、获得感、荣誉感。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军休人员安置补助等5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6833.6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5%。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3分，全年预算数9336.19万元，执行数7530.28万元，完成预算的81%。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部门完成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良好。有效保障部门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和机构正常运转，优抚安置政策全面落实，抚恤生活补助发放到位，安置遗留问题有效解决，双拥工作成果显著，烈士褒扬纪念深入推进，服务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权益维护成效显著，其他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有序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门各处室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二是部分预算项目设立的绩效指标与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责任意识，加强业务培训指导，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待遇	有效保障	325.55	325.55		325.55	325.55		—	100%	—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16.9	16.9		11.72	11.72		—	69%	—
	任务3	保障优抚对象生活福利待遇	有效保障	6760.23	6760.23		5561.89	5561.89		—	82%	—
	任务4	保障退役士兵退役安置生活福利待遇	有效保障	2089.11	2089.11		1528.99	1528.99		—	73%	—
	任务5	保障拥军优属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有效保障	51	51		46.21	46.21		—	91%	—
	任务6	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及服务体系建设管理	有效保障	93.4	92.9	0.5	55.92	55.42	0.5	—	60%	—
	金额合计			9336.19	9335.69	0.5	7530.28	7529.78	0.5	10	81%	8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及机构正常运转， 目标2：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待抚恤金；全力解决好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及转业士官和军转干部的安置工作，确保退役士兵岗位安置到位、补助费发放到位、社保接续到位；搭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平台，全力做好退役士兵服务保障工作，提高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和自主创业的能力，提高就业率；扎实开展拥军优属工作，常态化开展烈士褒扬工作；高质量创建退役军人服务站，服务体系规范化运行。						目标1完成情况：100%保障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及机构正常运转。 目标2完成情况：按照政策标准贯彻落实各项优抚安置政策，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待安置补助，退役士兵岗位安置到位、社保接续到位；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和自主创业的能力增强，就业率提高；拥军优属工作扎实开展，烈士褒扬工作圆满完成；创建标杆型服务站46个，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71个，规范站已达到全覆盖。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人数			21人		21人		1	1	
			享受优待抚恤补助金的人数			符合条件人数		实际补助人数		1	1	
			享受退役安置补助金人数			符合条件人数		实际补助人数		1	1	
			双拥座谈会开展及驻鄠部队慰问次数			春节、八一前		100%		1	1	
			烈士公祭日活动参与人数			≥300人		<300人		1	1	
			烈士纪念设施维护数量			8处		100%		1	1	
			开展就业创业培训招聘会场次			2次		100%		1	1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开展事项			>50项		100%		1	1	

鄂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支出	≤100%	100%	2	2
			公用经费支出	≤100%	100%	2	2
			政策标准落实率	100%	100%	2	2
			拥军优属工作有效开展率	100%	100%	2	2
			公祭活动圆满完成率	100%	≥98%	2	2
			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	全年	全年	2	2
			退役士兵就业率	≥95%	≥95%	2	2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落实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	按月发放	100%	2	2
			公用经费支出	按需支出	100%	2	2
			优待抚恤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100%	2	2
			退役士兵安置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月按需发放	100%	2	2
			拥军优属活动开展时间	全年	全年	2	2
			开展就业创业培训招聘会时间	上下半年各1次	2次	2	2
			各项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全年	2	2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支出	283.9	325.55	2	2
			公用经费支出	16.9	11.72	2	1
			优待抚恤补助金	3067.56	5561.89	2	1
			退役安置补助金	965.94	1528.99	2	1
			拥军优属工作经费	35	46.21	2	1
			退役军人事务及规范化建设运行经费	92.9	55.92	2	1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100%	100%	4	4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有效保障	100%	4	4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100%	4	4
			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100%	4	4
			提高退役士兵就业创业率	效果显著	100%	4	4
			营造全社会拥军优属的良好氛围	长期	100%	4	4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长期	长期	3	3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长期	长期	3	3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3	3
			优抚对象满意度	>98%	98%	3	3
			退役士兵满意度	100%	≥98%	3	3
			军政党民学满意度	≥98%	100%	1	1
总分						100	93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本次反映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地方补助等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地方补助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092万元，执行数701.92万元，完成预算的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圆满完成。通过项目实施按照时限及时足额完成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生活补助金的发放，全面落实退役士兵相关政策待遇，使我区广大退役士兵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使他们的幸福感、获得感、荣誉感得到提升，合法权益得到维护，确保党和国家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返乡人数由部队决定退役人数，年初无法精准预测，导致实际补助人数与年初数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项目成本分析预测能力，强化项目预算绩效编制。

2.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6.65万元，执行数16.28万元，完成预算的61%。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真正把党和国家关心关爱退役士兵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显著提高退役士兵的获得感、荣誉感、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转业安置人数不能精准确定，导致执行数与年初绩效目标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近两年实际转业人数科学分析预测，加强预算细化、科学精准编制。

3.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社会保险接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96.78万元，执行数31.65万元，完成预算的33%。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社保补缴政策得到落实，保证了退役士兵社保连续性，维护了社会稳定，有效保障了退役士兵合法权益，真正把党和国家关心关爱退役士兵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安置到其他区县事业单位人员其养老经办部门未开通补缴渠道；二是个别消防员与部队关系未办结；三是补缴社保基数不明确导致预算过大。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退役士兵联系原部队及时办理相关手续，科学编制项目预算，确保及时为退役士兵办理社保接续工作。

4. 走访优抚对象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30万元，执行数29.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按照时间节点对优抚对象及退役军人进行实地走访慰问并发放补助，在八一春节重要日及常态化慰问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让他们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优待，体会到社会尊崇，增强了军人的荣誉感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资金不足，慰问范围人数受限，导致服务对象满意度未达到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争取财政资金，加大慰问力度，更好服务优抚对象及困难退役军人。

5. 双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36万元，执行数31.38万元，完成预算的87%。通过项目实施，持续提升我区双拥氛围，不

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军地共建，活动丰富，双拥成果显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财力紧张，导致资金未充分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支付进度，及时申请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6. 退役军人服务站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40万元，执行数36.10万元，完成预算的90%。通过项目实施有力促进了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规范化运行，有效提升服务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使退役军人服务站成为引导和服务退役军人的有效载体，为退役军人打造了一个温馨、舒适的“退役军人之家”，有效维护社会稳定，也使广大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财力紧张，导致资金未充分使用，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同财政对接沟通，加快项目支付进度，规范合理列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补助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补助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9	1092	701.92	10	64%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9	1092	701.9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文件足额及时发放到位，有效的维护社会稳定，同时也使广大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得到保障，让广大退役军人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与关怀。				2023年按照时限以及政策规定，实际完成136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生活补助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人数	150人	136人	10	9	因返乡人数由部队决定退役人数，年初无法精准预测，导致实际补助人数与年初数存在偏差，下一步提高项目成本分析预测能力，强化项目预算绩效编制，
		质量指标	指标1：按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金具体发放时间	8月1日前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经费	1092	701.92	10	9	按实际退役人数发放补助，下一步提高预测分析能力，强化项目预算绩效编制。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5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生活补助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5	26.65	16.28	10	61%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5	26.65	16.2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对2023年符合安置条件退役士兵22人按政策标准发放补助。同时接收2024年转业士官并做好安置。通过项目实施，引导符合政府安排条件退役士兵珍惜荣誉、永葆本色，树立了正确的安置预期和择业观。				实际完成2023年22人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费的发放，项目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发放补助人数		20人	22人	10	10	按当年实际接收安置人员发放补助，下一步加强预算细化。
		质量指标	指标1：按标准发放		100%	100%	10	10	
			指标2：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发放时间		安置结束后	安置结束后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经费		26.65	16.28万	10	9	按当年实际接收安置人员发放补助，下一步加强预算细化。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落实安置政策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符合安置条件退役士兵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分							100	95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社会保险接续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社会保险接续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78	96.78	31.65	10	33%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78	96.78	31.6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对2019—2023年符合安置条件退役士兵109人按政策补缴待安置期社会保险。通过项目实施，确保退役军人相关待遇得到落实，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当年实际补缴社保接续30人，退役军人相关待遇得到落实，退役士兵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符合补缴社保退役士兵人数		109	30	10	9	1. 部分安置到其他区县事业单位人员其养老经办机构未开通补缴渠道2. 个别消防员与部队关系未办结。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退役士兵联系原部队及时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及时为退役士兵办理社保接续工作
		质量指标	指标1：按政策文件执行		100%	100%	10	10	
			指标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社保补缴时限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补缴社保经费		96.78	31.65	10	9	补缴社保基数不明确导致预算过大，下一步改进措施：精准预测编实编准预算。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政策落实率		100%	有效落实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符合安置条件退役士兵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2	

走访优抚对象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走访优抚对象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98	10	9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八一、春节重要节日及常态化慰问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让他们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优待，体会到社会尊崇，增强军人的荣誉感、幸福感，计划500人次。					全年实际走访慰问优抚对象537人次，按照政策标准及时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增强军人的荣誉感、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走访慰问优抚对象人数		500人次	537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按照标准发放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走访慰问工作经费		30	29.98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优抚对象生活质量改善		有效改善	基本改善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优抚对象满意度		≥98%	≥95%	10	8	预算资金不足，慰问范围人数受限，导致服务对象满意度未达到预期，下一步争取资金，加大慰问力度，更好服务优抚对象及困难退役军人。	
总分							100	98	

双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36	31.38	10	87%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36	31.3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和双拥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核心，在重要节日开展走访慰问驻鄠部队、慰问边海防官兵家属、为现役军人家属庆送立功喜报、积极开展其它各项拥军优属活动，不断浓厚我区双拥氛围。					全年通过四大班子领导重要节日慰问驻鄠部队、为现役军人家属庆送立功喜报、慰问边海防家属等工作，持续提升我区双拥氛围，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圆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慰问驻鄠部队次数		2次	2次	10	10	
			指标2：立功受奖庆送喜报家庭数量		5次	≥4次	5	5	
			指标3：慰问边海防官兵		2次	≥2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效果显著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双拥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成本		36	31.38	10	8	项目执行数与预算绩效目标存在偏差，财力紧张导致资金未充分使用。下一步加强项目支付进度，及时申请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营造双拥优属的良好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推进国防事业发展，促进社会稳定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驻鄠部队、现役军人、军属广大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7

退役军人服务站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站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36.1	10	9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36.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组建退役服务保障机构，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为退役军人搭建权益维护、就业创业、政策咨询、困难帮扶等平台，通过高质量创建退役军人服务站等工作进一步提升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水平和服务保障质量。				辖区创建区中心、街道、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高质量创建标杆型服务站46个，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71个，规范站已达到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创建提升服务中心（站）数量		223个	223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2：规范化创建覆盖率		100%	全覆盖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创建规范化服务站时限		全年	12月前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		40	36.1	15	13	财政资金紧张，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同财政对接沟通，加快项目支出进度，规范合理列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政策落实到位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提高服务退役军人保障水平，维护军人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7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2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482818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2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387.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8.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29.78	本年支出合计	57	7,530.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530.28	总计	60	7,53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29.78	7,52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7.33	7,387.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0	3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1	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9	32.79					
20808	抚恤	5,466.99	5,466.99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19	266.19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43	12.4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166.54	1,166.54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795.71	795.71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50	1.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224.63	3,224.63					
20809	退役安置	1,528.99	1,528.9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33.52	733.5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04.64	704.64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6.60	36.6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87	1.8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21	4.2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8.16	48.1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58.13	358.13					
2082801	行政运行	101.08	101.08					
2082804	拥军优属	44.71	44.7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2850	事业运行	156.93	156.9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5.42	55.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7	118.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7	21.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6	4.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7	7.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4	9.9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96.40	96.4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96.40	96.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8	2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8	24.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8	24.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 530. 28	337. 27	7, 193. 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387. 83	291. 22	7, 096. 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 00	33.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21	0. 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79	32. 79				
20808	抚恤	5, 466. 99		5, 466. 99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 19		266. 19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 43		12. 4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 166. 54		1, 166. 54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795. 71		795. 71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 50		1. 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 224. 63		3, 224. 63			
20809	退役安置	1, 528. 99		1, 528. 9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33. 52		733. 5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04. 64		704. 64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6. 60		36. 6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 87		1. 8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 21		4. 2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8. 16		48. 1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58. 63	258. 00	100. 63			
2082801	行政运行	101. 08	101. 08				
2082804	拥军优属	44. 71		44. 7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850	事业运行	156.93	156.9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5.92		55.9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7	21.77	96.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7	21.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6	4.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7	7.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4	9.9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96.40		96.4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96.40		96.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8	2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8	24.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8	24.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2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87.33	7,387.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8.17	118.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28	24.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29.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29.78	7,529.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7,529.78	合计	64	7,529.78	7,529.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529.78	337.27	7,19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7.33	291.22	7,096.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0	3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1	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9	32.79	
20808	抚恤	5,466.99		5,466.99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19		266.19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43		12.4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166.54		1,166.54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795.71		795.71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50		1.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224.63		3,224.63
20809	退役安置	1,528.99		1,528.9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33.52		733.5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04.64		704.64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6.60		36.6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87		1.8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21		4.2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8.16		48.1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58.13	258.00	100.13
2082801	行政运行	101.08	101.08	
2082804	拥军优属	44.71		44.71
2082850	事业运行	156.93	156.9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5.42		55.42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1	0. 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1	0.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 17	21. 77	96. 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 77	21. 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 56	4. 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 27	7. 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 94	9. 9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96. 40		96. 4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96. 40		96.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 28	24.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 28	24. 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 28	24.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3.83	30201	办公费	1.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5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5.7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4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7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1			
人员经费合计		325.55	公用经费合计					11.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50
决算数								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